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2
十二、其他说明.....	32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2
(二) 其他.....	3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成立于2007年8月，属全额事业单位。法人代表葛鹏飞，主管部门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对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开展疾病监测：研究传染病、寄生虫、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探讨疾病发生、发展的原因和流行规律；提供制定预防控制策略与措施的技术保障；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规划、计划和方案，预防控制相关疾病的发生与流行。

三、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和救灾防病的应急准备：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灾后疫病进行监测报告，提供预测预警信息；开展现场调查处置和效果评估。

四、负责构建与维护疾病预防控制信息系统，收集、报告、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为疾病预防控制决策提供依据，为社会和公众提供信息服务。

五、开展食源性、职业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共监测与评价：对生产、生活、工作、学习环境中的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干预策略与措施，预防控制相关因素对人体健康的危害。

六、应用实验室监测与分析技术、开展传染性疾病原微生物的检测检验，开展中毒事件的分析，开展疾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的生物、化学监测、鉴定和评价，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传染性疾病和健康相关危害因素的预防控制及卫生监督等提供技术服务。

七、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

八、开展疾病预防控制工作业务与技术培训，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和技术服务。

九、完成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中心现有编制51个，现有干部职工39人，是一支结构合理、素质过硬的卫生专业队伍。内设办公室、传染病防控科、结核病防治科、艾滋病性病防控科、计划免疫科、地方病防治科、检验科、计财科、职业卫生科、学校卫生科、慢病科、公共场所科、医疗监督科、稽查科、14个科室。现有业务用房2457平方米，建有PCR实验室、HIV初筛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等拥有一个强大检验能力及先进设备的PCR实验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2	100.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7.36	838.6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7.48	本年支出合计	1026.23	967.48	58.75
上年结转	58.7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026.23	支出总计	1026.23	967.48	58.75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967.48	967.48					58.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2	10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2	10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9	2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8.61	838.61					58.75
21004	公共卫生	838.61	838.61					58.7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90.35	490.35					36.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26	38.26					18.3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1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5	2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5	28.85					

预算公开表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26.23	416.16	61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2	10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2	10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9	2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7.36	287.29	610.07
21004	公共卫生	897.36	287.29	610.0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26.35	287.29	239.0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1		4.4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6.60		56.6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1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5	2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5	28.8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7.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2	100.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97.36	897.3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7.48	本年支出合计	1026.23	1026.2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58.7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7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026.23	支出总计	1026.23	1026.2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67.48	416.16	551.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2	10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2	100.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98	31.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9	21.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8.61	287.29	551.33
21004	公共卫生	838.61	287.29	551.3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90.35	287.29	203.0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8.26		38.2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310.00		3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5	28.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5	28.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85	28.85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6.16	380.05	36.11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33.04	333.04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96.24	96.24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6.26	26.2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86.50	86.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98	31.98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39	21.3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99	12.99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0	6.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80	0.8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28.85	28.85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22.04	22.04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1		36.11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0		15.6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		2.8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		4.9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01	47.01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4.21	14.2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32.44	32.44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36	0.36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40	9.4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0	9.40		
合计	9.40	9.4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6.11	36.11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6.11	36.11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51.33	551.33				
河渚小学集中观察场所改造项目	300.00	300.00				
安全隐患整治经费	45.00	45.00				
艾滋病、结核病防治补助资金	38.26	38.26				
疾控工作经费	105.00	105.00				
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	10.00	10.00				
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经费	15.00	15.00				
仪器设备效验年检经费	8.70	8.70				
学生结核PPD筛查	6.00	6.00				
遗属补助经费	2.04	2.04				
遗属补助	1.32	1.32				
卫生健康执法办案经费	10.00	10.00				
卫生监督工作经费	10.00	10.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58.75	58.75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58.75	58.75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8.35	8.3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3.26	3.26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15	1.15		
食品安全保障监测	1.00	1.00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补助市县)	8.98	8.98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6.00	3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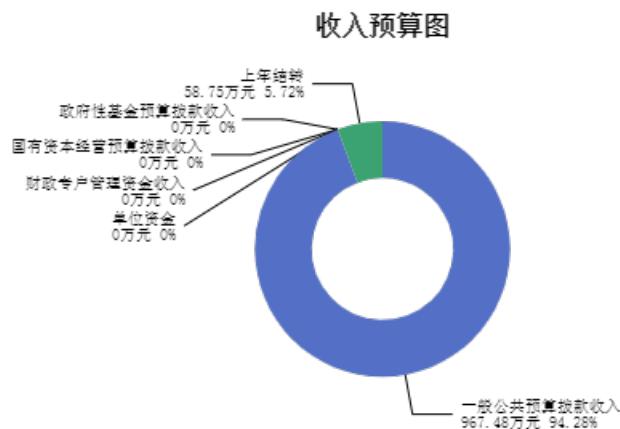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算收入总计1,026.2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67.48万元，上年结转58.75万元，比上年增加238.92万元，增长30.3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增加隔离点工程款尾款；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026.2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967.48万元，上年结转58.75万元，比上年增加238.92万元，增长30.3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增加隔离点工程款尾款。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算收入1,026.23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67.48万元，占94.2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58.75万元，占5.7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支出预算1026.2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6.16万元，占40.55%；项目支出610.07万元，占59.4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26.2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26.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967.4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58.7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97.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85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67.48万元,比上年增加285.53万元,增长41.8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967.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02万元,占10.34%;卫生健康支出838.61万元,占86.68%;住房保障支出28.85万元,占2.9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416.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0.05万元,主要包括: 离休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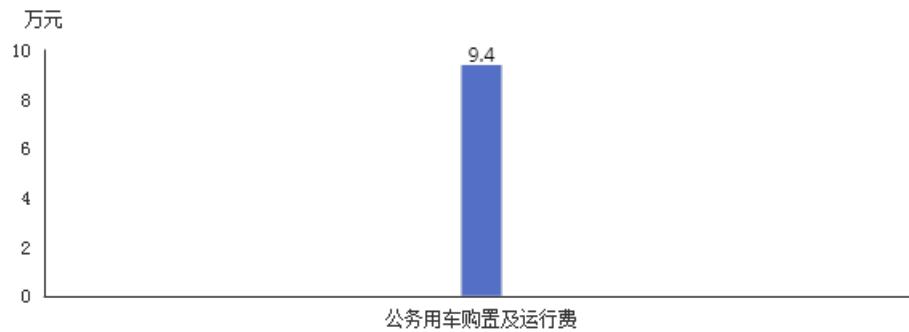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36.11万元,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取暖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9.40万元比2023年减少 0.6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中心处于机构改革阶段,并入单位(卫生监督所)和我中心还是各自报各自的预算,我中心在预算的基础上相应的减少了一部分,因为下一步并入单位(卫生监督所)的三公经费将面临合并我中心。。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4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6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1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3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全年度按照各项工作要求完成任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有效控制疾病传播，提升群众健康意识。完成对全县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医疗、放射等从业单位的监督抽检工作，使各从业单位的卫生指标达标，保障全县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完成沁水县河渚小学改造集中医学观察点改造，使疫情传染得到严密控制，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2个，共计金额551.3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168.0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金额383.2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1个，涉及项目金额551.3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9个，涉及项目金额168.0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项目金额383.2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艾滋病、结核病防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82,600	年度资金总额:	382,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82,600	省级财政资金	382,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有效控制重大传染病疫情，项目项目用于开展重大传染病工作。资金共计38.26万元，其中艾滋病防治3.80万元，用于艾滋病监测咨询检验及暗娼、MSM的干预400人；2、结核病防治2.56万元，2024年普通肺结核患者任务例数55人，患者治疗礼补贴标准20元/例，重点传染病疑似病例监测任务例数11人，结核病患者治疗礼补贴标准20元/例，重点传染病疑似病例监测任务例数11人。					
立项依据		沁水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预算的通知 沁财社字【2023】1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结核病在本世纪仍然是危害人类健康的主要传染病，也是我国重点控制的主要疾病之一，肺结核筛查对结核患者早期治疗管理，帮助其恢复身体健康，同时减少和防止结核病的传播，保护易感感染者的身心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1、在医院领导班子的领导下，制定防保科工作计划、工作职责、工作制度，全面负责防保科工作。2、带领本科人员积极完成上报主管行政卫生部门及医院下达的各项任务。3、知道临床医务人员认真做好传染病管理防治传染病报告工作。4、对传染病疫情不按规定进行报告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艾滋病监测咨询检验及暗娼、MSM的干预400人，并为2024年普通肺结核患者55人进行检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对于重大传染病的补助工作，全面落实各项预防控制和医疗救助措施，减少重大传染病病毒的传播，持续将我县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在低流行水平。				通过对于重大传染病的补助工作，全面落实各项预防控制和医疗救助措施，减少重大传染病病毒的传播，持续将我县重大传染病疫情防控在低流行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区域数	≥6个	数量指标	健康危害因素监测区域数	≥6个
			结核病患者人数	≥55人		结核病患者人数	≥55人
			艾滋病患者人数	≥400人		艾滋病患者人数	≥400人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传染病可疑线索报告	≥90%	时效指标	重大传染病可疑线索报告	≥90%
			艾滋病监测咨询检测	全年		艾滋病监测咨询检测	全年
			重大传染病防治时间	全年		重大传染病防治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结核病监测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结核病监测时间	全年
			结核病患者治疗补助标准	70人		结核病患者治疗补助标准	70人
			艾滋病患者补助标准	50人		艾滋病患者补助标准	50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重大传染病疫情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重大传染病疫情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隐患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疾控中心办公楼初始为两层,2004年2月改扩建为四层,改建面积为200平米,后院车库同时改建为厨房。由于年久失修,会议室和多个办公室房顶和墙壁墙皮脱落污损,电线多处起皮、老化,墙体内部线错综复杂,损毁严重,安全隐患大,存在安全隐患,且安全隐患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立项依据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对办公楼、厨房、生物制品等安全隐患进行整治所需经费的请示》(沁疾控字【2023】5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保障疾控中心正常办公,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葛鹏飞,分管领导:王小芳,承办科室:职工科;项目均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组织实施,办公室负责项目具体事宜,财务科负责项目款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2月至8月完成办公楼、厨房、生物制品安全隐患整治。				
绩效指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对办公楼进行改扩建,安全隐患整治,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安全隐患整治,保障疾控中心正常办公,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数量	3项	数量指标	
			办公楼改扩建面积	≥200平米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改扩建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时间	2024年8月	时效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成本	45万元	成本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疾控中心正常办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73023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实施内容:开展常规指标和氨氮指标监测:用于县城用户水龙头监测(包含各类学校生活饮用水监测),每个季度设置10个检测点,其中全年需开展1次水质全分析,共检测样本41个,根据灾害发生情况可能随时增加检测点。2、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1)专项资金:水质监测项目的第二方公司开展用户自来水龙头水质监测报告单可引用。					
立项依据		《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省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晋市卫办疾控【202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沁水县2017年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做好城区饮用水龙头水质监测,并扎实水质监测信息公开工作,有效防控饮水问题导致的健康的风险,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开展学校饮用水龙头水质监测,保障学校师生饮水安全,保障师生身体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要领导人葛鹏飞,分管领导陈俊,承办科室和检验科,实施制度:1、业务科室制度工资方案,2、由办公室、财务科、业务科室参与开展招标方式,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检测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县城水龙头水,每季度开展一次,每个季度第3个月上旬采集水样,中旬出具监测报告,下旬向社会公开饮水信息,如遇灾害等特殊情况随时开展监测。2、学校饮用水每年寒暑假开展1次,开学之初取得饮水合					
实施期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我县城乡饮用水水质监测的工作覆盖全县城乡和100%的乡镇,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城乡饮用水监测完成份	≥41份	数量指标	对城乡饮用水监	≥41份
			学校饮用水监测次数	≥2次		学校饮用水监测	≥2次
			县城水龙头水监测次数	≥4次		县城水龙头水监	≥4次
	质量指标	对城乡饮用水监测数据的	100%		质量指标	对城乡饮用水监	100%
		学校饮用水监测时间	寒暑假			学校饮用水监测	寒暑假
		城乡饮用水的监测时间	每季度			城乡饮用水的监	每季度
	时效指标	水质检测成本	≤20万元		成本指标	水质检测成本	≤2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饮水安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70739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家疾控局综合司关于开展全国传染病监测预警基本情况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疾控综监测函【2023】266号文件要求,由疾控中心负责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开展,工作开展时间为全年;病原体实验室监测,按季度监测,每季度一次,全年完成4次培训演练。					
立项依据		《国家疾控局综合司关于开展全国传染病监测预警基本情况调查工作的通知》国疾控综监测函【2023】26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解各地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进展、经费投入及主要举措等有关情况,推进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组织领导构架,主管领导葛鹏飞分管领导陈俊。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完成2次培训,培训完成后进行演练,全年在预警检测平台进行检测;每季度进行一次病原体实验室监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解各地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进展、经费投入及主要举措等有关情况,推进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体系。			为了解各地传染病监测预警工作进展、经费投入及主要举措等有关情况,推进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演练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培训、演练次数	≥2次
			病原体实验室监测次数	4次		病原体实验室监测次数	4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培训、演练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演练及时率	100%
			病原体实验室监测频次	1次/季度		病原体实验室监测频次	1次/季度
		成本指标	培训演练成本	≤5万元/次	成本指标	培训演练成本	≤5万元/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体系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建立健全智慧化多点触发监测预警体系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80951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河渚小学集中观察场所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09,061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09,06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将沁水县河渚小学改造为集中医学观察点,项目总建筑面积 4983.27 平方米,主要改造教学楼、综合楼、食堂74间,旱厕4间、隔离点房间和医务工作124间,缓冲3间两层半建筑、人员通道等改造完成后拥有格力1100台,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目前工程已完工,项目资金于2024年1月工程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关于申请河渚小学医学观察场所340.91万元工程进度款的请示及县长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改建完成后通过集中隔离,使疫情传染源得到严密管控,避免疫情在社会的扩散,全力保障隔离人员及全县人民的生命健康和安全,进一步提升沁水县疫情防控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要领导:葛鹏飞,分管领导:王小芳,牵头科室:职卫科;项目均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组织实施,场地工程建设事宜具体由职卫科负责,办公室负责手续办理及工程招标事宜,财务科负责项目款支出。					
项目实施计划		沁水县杏峪小学集中医学观察场所改建工程自2022年11月开工建设,工期60天 截至目前已完成,资金用于2024年2月份支付。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沁水县河渚小学改造集中医学观察点改造,使疫情传染得到严密控制,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完成沁水县河渚小学改造集中医学观察点改造,使疫情传染得到严密控制,进一步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隔离点房间数量	198间	数量指标	隔离点房间数量	198间
			隔离点面积	4983.27平米		隔离点面积	4983.27平米
			隔离点人数	198人		隔离点人数	198人
	质量指标	隔离点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隔离点验收合格	10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完成时间	工程尾款支付时间2024年3月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完成时	2024年3月
	成本指标	工程尾款支付成本	340.91万元		成本指标	工程尾款支付成	340.9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预防控制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预防控制能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1085051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疾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我单位开展结核病、艾滋病患者筛查服务。,筛查费每年20万元,按年给付。2、我单位开展卫生监测工作,保证监测达到100%,监测费半年支付,监测经费15万元,全年开展。3、中小学生饮用水监测,每学期对全县所有中小学生饮用水进行一次免费监测,监测费10万元。4、高中低、糖尿病患者管理工作。					
立项依据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晋市卫字【2021】181号文件》、《2008年第13次会议纪要》、《进一步规范预防接种工作的意见》晋卫【2014】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有效控制我县传染病的发生流行,提高我县传染病综合防治能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为了有效控制我县结核病、艾滋病疫情、提高我县传染病防治能力,降低结核病的发病率,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主管领导:葛鹏飞,分管领导:陈俊、承办科室:各业务科室,参照年底各项目完成指标数,考核各项目的完成情况。为了有效控制我县传染病的发生流行,提高我县传染病综合防治能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为了有效控制我县传染病的发生流行,提高我县传染病综合防治能力,保障人民身体健康。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需进行年不定期开展培训,开展宣传、雇佣10名消杀、检验人员进行消杀检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年度按照各项工作要求完成任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有效控制疾病传播,提升群众健康意识。			全年度按照各项工作要求完成任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有效控制疾病传播,提升群众健康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60人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60人
			业务培训次数	≥3次		业务培训次数	≥3次
			疫苗宣传次数	≥3次		疫苗宣传次数	≥3次
			对中小学、儿童、老年人	≥15次		对中小学、儿童	≥15次
		质量指标	雇佣消杀人员、检验人员	10人		雇佣消杀人员、	10人
	时效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合格率	100%	
		疫苗宣传覆盖率	100%		疫苗宣传覆盖率	100%	
		疫苗宣传时间	6月		疫苗宣传时间	6月	
		监测时间	全年		监测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3万元/场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3万元/场	
		开展监测成本	≤3万元/次		开展监测成本	≤3万元/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健康知识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健康知	提高	
		提高疾病预防控制能力	提高		提高疾病预防控	提高	
		降低病媒生物传播疾病发	降低		降低病媒生物传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5441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规范县域公共场所、医疗机构、生活饮用水、学生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等卫生管理规范，保障人民的身心健康安全设立此项。我队依据国家、省卫生健康委的工作计划，对全县公共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水质、传染病、健康教育、学生饮用水的监测和学生作业场所、家庭的生物接触、放射性公共卫生指标的监测和评价。是维护广大群众身心健康安全的重要保障。					
立项依据		1.晋卫办监督函【2022】7号《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山西省双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的通知;2.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函【2022】2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规范县域公共场所、医疗机构、生活饮用水、学生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等卫生管理规范，保障人民的身心健康安全设立此项，弥补单位这块资金不足，对部门的卫生监测工作计划促进作用，对全县公共场所的空气、微小气候、水质、传染病、健康教育、学生饮用水的监测和学生作业场所、家庭的生物接触、放射性公共卫生指标的监测和评价。是维护广大群众身心健康安全的重要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队制定有“三重一大”、卫生监督监测经费管理制度；成立有卫生监督监测领导小组，由分管领导及各科室人员组成，按照从业单位底数和省市抽检工作要求，制定本县的抽检名单和数量，聘请第三方对抽检单位进行卫生监督监测，并及时进行总结。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省市文件要求，5月之前完成抽检名单工作，8月底前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按照科室进行抽检，9月底前完成报告的出具工作，10月底前完成资金的支付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对全县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医疗、放射等从业单位的监督抽检工作，使各从业单位的卫生指标达标，保障全县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					完成对全县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学校、医疗、放射等从业单位的监督抽检工作，使各从业单位的卫生指标达标，保障全县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测、抽检家数	≥1500户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家数	≥1500户
		质量指标	对全县公共场所、学校、	100%	质量指标	对全县公共场所	100%
		时效指标	开展公共场所、学校、饮	全年	时效指标	开展公共场所、	全年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工作经费成本	10万元	成本指标	卫生监督项目成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传染病的传播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传染病的传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市卫健委相关文件规定1、负责对全县的公共场所、医疗、学校、生活饮用水、放射、体育等从业单位的卫生监督检查工作，2.对各从业单位违法行为进行处罚。本项目的经费主要用于我队日常办案费用，主要包括：1.执法办案经费(每年一次)。2.执法人员执行监督检查办案费用。3.各执法人员补贴办案差旅费。					
立项依据		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卫生健康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晋卫办【2021】1号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卫生健康监督机构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晋市卫字【2021】96号山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晋卫发〔2014〕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队依据国家省市卫健委相关规定对全县的1000多家从业单位进行监督检查，保障全县人民的生命健康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队制定有“三重一大”、立案制度、稽查制度、询问制度等一系列执法办案制度。成立有稽查办案科负责对全县的卫生健康违法案件进行处罚。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1月-12月，依据各相关专业要求对各从业单位进行检查，对违法行为和投诉举报事件进行立案查处。2024年11月完成印刷执法文书。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根据省市卫健委相关文件规定对2023年的所有的违法行为和投诉举报案件进行查处，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的就医、就诊安全。				对根据省市卫健委相关文件规定对2023年的所有的违法行为和投诉举报案件进行查处，保障全县人民群众的就医、就诊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从业单位监督数	≥20000个	数量指标	执法人员数	≥21人
			执法文书印刷册数	≥10000册		执法文书印刷册数	≥10000册
			执法人员数	≥21人		涉及从业单位监督数	≥20000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执法文书印刷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执法文书印刷合格率	≥90%
			对全县本领域被监督单位	100%		对全县本领域被监督单位	100%
			监督检查时间	2024年11月		监督检查时间	2024年11至12月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印刷执法文书时间	2024年11月	时效指标	印刷执法文书时间	2024年11月
			监督检查时间	2024年11至12月		监督检查时间	2024年11至12月
			成本指标	执法办案经费成本		执法办案经费成本	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全县本领域被监督单位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全县本领域被监督单位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70346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结核PPD筛查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是:1、用于全县重点人群结核病检测、高老糖、学校师生老年人、密切接触者筛查;2、全县全年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3、全县学校新生入学筛查;4、每季度对高老糖患者筛查;对全县约8000名学生、高老糖、老年人进行筛查,项目资金用于购置结核病PPD检测试剂、注射器、报告单。					
立项依据		根据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沁水县教育局文件《关于进一步做好2021年全县中小学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沁卫健【2021】192号、《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重点人群结核病筛查工作的通知》晋市卫发【2021】12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关于全县重点人群结核病筛查工作,保障人民身心健康。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主管领导:葛鹏飞、分管领导:陈俊、承办科室结防科,项目管理制度:1、业务科室制度方案2、由办公室、财务、业务科室参与开展招标方式、委托具备资质的厂家购进结核菌,开展重点人群筛查。					
项目实施计划		1、每季度开展一次高老糖患者结核病筛查2、每学期开展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3、全年对已发的肺结核患者密切接触者筛查4、对全县学校师生突发结核病例密切接触者筛查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重点人群进行筛查,对疾病做到早发现、早预防,保障人民身心健康。			通过对重点人群进行筛查,对疾病做到早发现、早预防,保障人民身心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学生、高老糖、老年	≥8000人	数量指标	全县学生、高老糖	≥8000人
		质量指标	购置疫苗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购置疫苗合格率	100%
		重点人群筛查覆盖率	100%		重点人群筛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高老糖患者结核病筛查时间	每季度	时效指标	高老糖患者结核病筛查时间	每季度
			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时间	每学期		新生入学结核病筛查时间	每学期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疾控的传播、传播	有效控制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控制疾控的传播、传播	有效控制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71659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仪器设备效验年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8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7,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每年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委托第三方机构于2024年8-11月对疾控中心检验科检验检测设备,计划免疫冷库、冷链车等冷链设备、职业卫生危害因素监测设备等设备,约47台仪器设备进行效验、年检。					
立项依据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三年方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提升提升疾控中心综合服务能力,达到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每一项检测要求必须在设备校验期内的检测数据才可以上传报告;冷链设备的校准是为了疫苗的规范保存,为了全县人民的健康安全负责,此项目是沁水县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第三方每年8-11月份对设备进行一次设备效验,按效验完成情况进行支付相关服务费。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8-11月份开展设备效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所有检验,监测及疫苗保存设备的校验,确保每一项检验项目的数据准确可靠,疫苗的保存温度控制合格,确保疫苗的接种安全。从而满足当前疾病预防控制需要。				完成所有检验,监测及疫苗保存设备的校验,确保每一项检验项目的数据准确可靠,疫苗的保存温度控制合格,确保疫苗的接种安全。从而满足当前疾病预防控制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验设备数量	≥40台	数量指标	校验设备数量	≥40台
		质量指标	设备效验、年检后正常运行	100%	质量指标	设备效验、年检	100%
		时效指标	设备效验时间	八月至十一月	时效指标	设备效验时间	八月至十一月
		成本指标	设备校验成本	87000元	成本指标	设备校验成本	87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测数据的准确性	保障
			提高疾控防治能力	提高		提高疾控防治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71128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224	年度资金总额:	13,224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一名符合条件的遗属,按照晋人工字〔2002〕10号文件规定,张秉富同志遗属郭素英每月发放遗属困难补助1102元,全年共计13224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人事厅、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晋人工字〔200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上级部门审核批准,我单位根据批复进行补助资金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接到上级部门审批文件后按月发放1102元,全年共计13224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对遗属人员发放补助,进一步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通过对遗属人员发放补助,进一步保障遗属人员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嘱补助人数	1人	数量指标	遗嘱补助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遗嘱补助率达到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嘱补助率达到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嘱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遗嘱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遗嘱补助发放标准	1102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嘱补助发放标准	1102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6145614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4-沁水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实施单位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448	年度资金总额:	20,44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44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规定,2024年将对我单位4名去世家属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3人每月568元,568*12=6816元,6816*3=20448元年底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		晋城市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城区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给予本单位去世人员遗属的生活补助,更好保证去世家人的基本生活需求,有利于家庭稳定,是“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的体现,从而解决人员生活问题去世人员遗属的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年由人社局等部门对其去世人员遗属补助进行审批,我中心根据审批结果,按要求进行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规定审批,12月底前完成4名遗属人员按每人每月进行生活补助发放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按时发放遗属补助,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按时发放遗属补助,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3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完	2024年12月底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元/人/月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	≥56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14171927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7日，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7日，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699.4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7年3月27日，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沁水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 年度行政 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

为适应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的要求，根据《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 号）、《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对我单位本年度资产总体、配置、使用、处置以及收益情况等分析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24 人，较上年度增加 0 人，年末实有人数 24 人，较上年度增加 2 人。

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一）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2,840.92 万元，较上年增长 9.89%。负债总额 1,030.65 万元，较上年增长-12.53%。净资产 1,810.27 万元，较上年增长 28.66%。

1. 资产分布情况。

我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0.00 万元，占 0.00%；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2,840.92 万元，占 100.00%。

2. 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 1,072.97 万元，较上年增长 31.90%，占资产总额 37.77%；固定资产 702.48 万元，较上年增长-22.49%，占资产总额 24.73%；在建工程 1,065.46 万元，较上年增长 23.11%，占资产总额 37.50%。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房屋和构筑物 22.82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3.25%（其中，房屋 22.82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3.25%）；设备 677.17 万元，占 96.40%（其中，车辆 37.64 万元，占 5.36%，单价 10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设备 335.07 万元，占 47.70%）；文物和陈制品 0.00 万元，占 0.00%；图书和档案 0.00 万元，占 0.00%；家具和用具 2.49 万元，占 0.35%。

（二）具体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配置固定资产 2.25 万元（账面原值，下同）。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设备 2.25 万元，占 100.00%。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 2.25 万元，占 100.00%。

我单位配置无形资产 0.00 万元。

我单位配置在建工程 200.00 万元。

2. 资产使用情况。

（1）资产自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自用固定资产 1,299.82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其中：在用 1,299.82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

（2）出租出借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出租出借资产 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0.00%。

（3）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对外投资总额 0.00 万元。

3. 资产处置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处置资产 100.60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固定资产 100.60 万元，占 100.00%。从处置形式上分析，报废 100.60 万元，占 100.00%。

4. 资产收益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资产处置收益 0.41 万元，其中：本期处置资产收益 0.41 万元，占 100.00%。

（三）重点资产情况。

1. 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土地账面面积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账面净值 0.00 万元。

2. 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房屋账面面积 2,699.42 平方米，账面价值 130.30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1,469.42 平方米，占房屋的 54.43%；业务用房面积 0.00 平方米，占 0.00%；其他用房面积 1,230.00 平方米，占 45.57%。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2,699.42 平方米，占 100.00%。

3. 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车辆账面数量 9 辆，账面原值 107.88 万元，账面净值 37.64 万元。从使用状况分析：在用 9 辆，占 100.0%。

4. 在建工程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账面在建工程 1,065.46 万元，其中，已投入使用 1,065.46 万元，占 100.00%；（未转固年限大于 6 个月 1,065.46 万元，占 100.00%）。

本年度新增 200.00 万元，处置 0.00 万元。

（四）资产绩效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54.04%。

三、资产管理情况

我单位在资产管理工作中，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执行，严格执行资产采购和处置规定，规范程序，严格制度。现有资产进行认真登记，落实管理人员，做到人人负责。

四、保障单位履职和促进事业发展情况

我单位的资产配置能够满足单位履职工作需要，也有利于促进政协事业发展，但是有部分资产已经老化，需要进行报废处理和配置新资产，我们会根据需要逐年更新资产，以更好的促进事业发展。

五、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我单位人员少，各项资产管理有时不能面面俱到，或多或少存在缺失。由于预算工作的不可预见性，导致新增资产的增加不可预见性，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矛盾。

六、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是要进一步提高对国有资产管理重要性的认识；二是要进一步明确国有资产管理的目标和原则；三是要有效规范对国有资产的日常管理；四是要切实加强对国有资产管理的组织领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